

静宁县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容提升项目（设计） 招标公告

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静宁县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容提升项目（设计）已由静宁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静发改〔2023〕691号文件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静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投资及地方自筹等，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委托甘肃仁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设计进行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1. 项目名称：静宁县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容提升项目（设计）

2. 建设地点及规模：该项目位于静宁县，扩建位置位于方圆污水处理厂西南侧。拟对处理厂扩建规模 10000m³/d, 扩建后总体规模为 30000m³/d。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新建粗格栅及提升泵房 1 座，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 1 座，水解酸化池 1 座，多段多级 A0 生物反应池 1 座，配水井及污泥泵房 1 座，二沉池 2 座，中间提升泵房 1 座，深度处理间 1 座，臭氧接触池 1 座，鼓风机房及变配电室 1 座，臭氧发生器间 1 座，污泥脱水机房 1 座，除臭生物滤池 1 座，热泵机房 1 座。

3. 项目估算总投资：12280.50 万元（其中设计费 195 万元）。

4. 质量标准：满足工程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，成果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程规范标准，质量合格。

5. 招标内容：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、施工图设计、配合建设单位完成初步设计评审及施工图审查工作、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指导 and 后期需要设计单位配合完成的其他工作。

6. 资金来源：申请中央投资及地方自筹等。

7. 服务周期：30 日历天。

8. 标段划分：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，选择一家中标单位。

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1.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；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；信誉良好；近3年内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、质量事故。同时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（排水工程）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等级，企业各项证件齐全合法且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、社会信誉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能力。

2. 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(给排水专业)资格证，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，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，须直接参与本项目设计全过程，并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。

3. 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“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 (<http://www.gsxt.gov.cn>) 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查询结果（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，并加盖公章）；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“信用中国网站” (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结果（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，并加盖公章）；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 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>) 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（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，并加盖公章）。

4.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资格审查方式

1. 资格审查方式为：资格后审。

2.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，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。

五、招标文件获取

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5年5月22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5月26日23时59分59秒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



(www.plsggzyjy.cn) 点击该公告页面的“我要投标”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。(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申请人，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“用户注册”进行注册，并登录“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(CA)互认共享平台”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，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“我要投标”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“系统登录”进行投标。如有疑问，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，联系电话0931-4267890)。

六、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、地点及其它要求

1.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：2025年6月11日9时00分。

2.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，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，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，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。

3.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，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，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 (www.gscamce.com) 【下载中心】-【新版工具】-点击下载【投标工具】，正确安装“投标工具”及其相关组件，并使用“投标工具”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

文件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。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，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（ZGTF-投标文件）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，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，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，并在上传完成后，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（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，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），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。

4.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，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，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，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（<http://gsztb.cn/BidOpeningHall/bidopeninghallaction/hall/login>）进行环境检测，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，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 4006-1234-34 解决。通过环境检测后，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，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，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，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。

5.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，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“解密开始时间”和“解密剩余时间”（倒计时），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，点击【解密】按钮，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（密码），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，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“解密成功”（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，可能会弹出多个，请全部选择“允许”或“启用”），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，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

件无法正常解密的，则视为放弃投标。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，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、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，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。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“开始解密”提示或系统显示“解密剩余时间”后，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，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“放弃投标”。

七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，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，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，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。

八、其他注意事项

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企业必须在投标时填报清楚所投标段、联系电话，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，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静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 址：静宁县成纪路9号

联 系 人：王继龙

电 话：0933-2521423

监管部门：静宁县工程建设招标办公室

地 址：静宁县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

联 系 人：曾主任

电 话：13993315538

代理机构：甘肃仁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镇西环路160号城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4楼

联 系 人：张康宁

电 话：0933-2703588

